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申請各項登記

(訂立、續訂、變更、終止、註銷等)告知單

1. 申請流程

耕地三七五租約各項登記，因需由承租人及出租人單方或雙方會同申請，案情較複雜，辦理所需時間不同，請申請人先行與承辦人員電話聯繫，確認辦理項目及應備文件，由承辦人員準備申請書表並協助資料登打後再通知申請人領取申請書表用印及送件，提高申請書表資料準確性及節省申請人舟車往返準備或修改申請資料之時間。

1. 辦理天數

單方申請45天，雙方會同申請30天。

1. 法律須知

耕地三七五租約各項登記均需轉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同意備查後核定。

承辦人：農業課 陳明珠 電話：04-25562116分機510

請來公所之前先與承辦人員聯絡，以節省寶貴時間。